

股票代码:002247 股票简称:帝龙新材 公告编号:2016-067

浙江帝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浙江帝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660号文核准,于2013年3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8,600,000股,发行价格为11.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8,9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5,520,000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于2013年5月21日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907号文核准,获准向苏州美生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于2016年6月通过定价发行方式向天津黎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4,386,363股,发行价格为8.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2,599,994.4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4,599,994.40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于2016年6月21日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6)48440004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1、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9508015800000071,并连同保荐机构银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于2013年4月18日与上述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账户仅限于《新增年产10,500吨装饰纸技改项目》及《新增年产2,800万平方米地板膜项目》。

为实现公司新的战略布局,把握对新兴产业的有利收购机会,同时提高公司非公开发行募

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实现募集资金效益最大化,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新增年产10,500吨装饰纸技改项目》及《新增年产2,800万平方米地板膜项目》剩余资金及利息收入变更用于支付“购买苏州美生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部分现金对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12月19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01)。

2、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9508015800000080,并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于2016年6月24日与上述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账户仅限于支付购买苏州美生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现金对价。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根据公司与各交易对方签订的《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公司应在配套募集资金到账并出具验资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向交易方之一天津乐橙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支付全部现金对价。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将用于存放《新增年产10,500吨装饰纸技改项目》及《新增年产2,800万平方米地板膜项目》资金账号为9508015800000071,存放用于支付购买苏州美生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现金对价账号为9508015800000080内的全部资金及利息支付完毕。鉴于上述两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于2016年7月1日办理了上述两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上述两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银证万国、国信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浙江帝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5日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公告编号:2016-027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6月30日,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6-025),拟以201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24,989,282股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5股,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25元(含税),同时拟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124,989,28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5股,合计转增374,967,846股。

2016年6月30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管理部(以下简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对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6]第112号)(以下简称“《关注函》”),深交所对公司披露的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高度关注,根据《关注函》的要求,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认真自查,现将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问题一、请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经营模式、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未来发展策略等因素,补充披露你所处行业推出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理由、合理性,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是否相匹配。

回复: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理由、合理性
1、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经营模式、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未来发展策略
(1)公司所处行业特点
公司处于快速消费品食品行业,快速消费品食品是指日常生活中食用便捷、消费速度较快且需要消费者不断重复购买的产品。快速消费品食品的特点是食品工业的一场革命,它适应了家庭饮食社会化和食品构成营养化的发展趋势,具有食用便捷、营养丰富、卫生安全、价格合理的特点。

在我国,随着近年来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我国社会形态也在逐渐变化:首先,商品经济发展程度,人们生活节奏迅速提升,厨务时间减少;其次,家庭结构逐渐变小,人均可支配收入大幅提高,使人开始追求高品质生活,把大部分空闲时间放在业余爱好,出门旅游等,而把繁重的家务劳动交给家政服务机构,或通过购买快捷消费品减少家务劳动,出现了家务劳动社会的趋势;最后,随着我国食品工业制造业技术的快速提高,标准化生产的快捷消费品口味、品质已超过一般家庭自制水平。基于以上因素,我国传统的生活方式正在逐渐改变,便捷、卫生、营养的快捷消费品已渗透至人们的日常饮食生活中,快捷消费品的提供者也逐渐成为人们的“第二厨房”。

(2)公司所处行业发展阶段
公司目前处于快速消费品食品行业快速发展后的早期成熟阶段,这个阶段最大特点是市场容量巨大、市场份额集中度低,据行业统计包括煌上煌在内前五大品牌合计市场占有率不足10%,为规模化生产企业不断拓展占领市场份额提供了巨大的市场想象空间。在这个发展阶段,企业之间开始展开了品牌竞争,龙头企业开始注重以品牌建设为核心,同时不断加强企业战略规划,产品质量控制,产品开发,产业链布局,人力资源系统、企业信息系统等方面的建设,不断提升企业的综合管理水平及提升市场业务拓展份额,形成强者恒强的市场竞争局面。

(3)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为全国连锁经营模式,即实施品牌战略,通过业务模式和经营策略的有效复制,实现规模生产,统一配送、连锁销售的现代经营模式。该模式实行了“冷链”物流配送,可在任何有消费需求的地域发展,进一步突破了区域性限制,是一种既安全又迅速的业务拓展方式。该模式的主要特点是品牌知名度高,全国范围设有营销网点,生产技术工艺水平先进,产能产量较大,产品品种丰富,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较完善,目前该模式是我国行业的主要发展方向,本公司即采用了这种经营模式。

(4)公司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2016年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29,706.29万元(上年同期29,397.75万元),同比增长1.05%;归属母公司净利润1897.47万元(上年同期2,152.21万元),同比下降11.84%;每股收益0.15元(上年同期0.17元),同比下降11.76%。2016年上半年预计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7.00%左右;预计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10%-30%之间。公司报告期内业绩实现增长的主要原因如下:

一方面公司并购的控股子公司嘉兴市真真老老食品有限公司在二季度端午期间为销售旺季,经营业绩实现同比增长;

另一方面2016年二季度以来,鸭饲料等产品原料采购价格逐渐下跌,目前处于低价位区间,公司加大了原料储备力度,从而导致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同比提升。

(5)公司未来发展策略
公司未来总体战略将围绕“质量第一、顾客至上、追求卓越”的企业理念,不断加大做强。公司将抓住我国快速消费品行业发展的历史机遇,加强品牌升级建设,提升技术水平,实行产品升级、品牌提升战略,完善市场网络,扩大市场占有率,利用上市公司资本平台加大同行业兼并重组力度,全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将公司打造成为食品细分领域的龙头企业,向全球影响力、综合性的企业集团迈进。

2、利润分配理由和合理性

公司专注于酱卤肉制品、佐餐凉菜快捷消费食品及米制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充满信心,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经营模式、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未来发展策略,同时基于公司目前的股本规模较小和经营盈利状况良好,每股未分配利润和资本公积金较高整体财务状况,且公司自上市以来未进行过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为了回报广大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同时增强公司股票流动性,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利润分配政策的前提下,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煌上煌集团有限公司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预案。

该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上述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相匹配,与公司成长性相符,实施上述利润分配预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

(二)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的匹配性
截止2016年3月31日,公司未经审计未分配利润为452,944,833.06元,净资产为943,710,920.20元。同时公司预计2016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095.36万元,至4839.9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至30%。

鉴于公司当前良好的经营状况和良好的发展前景,在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利益和合理诉求的情况下,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经营模式、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未来发展策略,同时基于公司当前的股本规模、经营情况和整体财务状况,公司控股股东煌上煌集团有限公司提出上述利润分配预案。上述利润分配预案不仅增强公司股票流动性,让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也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

问题二、请补充披露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是否经过财务测算,是否超过可分配范围。

回复:
根据公司于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截止2016年3月31日,公司未经审计未分配利润为452,944,833.06元,净资产为943,710,920.20元。本次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中,公司以现有股本124,989,282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5股,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2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62,494,641.64股和派发现金15,623,660.25元,同时发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124,989,28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5股,共计转增312,473,205股。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后,未分配利润余额为374,826,531.81元,净资产余额为631,237,715.20元,综合上述数据,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会超过未分配利润和资本公积金可分配范围。

问题三、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的筹划过程,你在信息保密和防范内幕交易方面所采取的具体措施,并按照《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7.7.18条的要求及时报送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回复:
公司于2016年6月29日收到控股股东煌上煌集团有限公司向董事会提交的《关于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提议及承诺》,收到上述函件后,公司根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的要求,于2016年6月29日上午组织公司5名董事(超过董事会成员二分之一)就上述事项进行讨论,并根据公司内部信息管理的有关规定对参与讨论的人员进行了登记,并于2016年6月29日晚间及时向市场披露了上述利润分配预案。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并向深交所及时报备了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登记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公司按照《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7.7.18条的要求,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前一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其直系亲属有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问题四、本次分配预案披露前三个月内投资者调研的详细情况。

回复:
本次分配预案披露前三个月内投资者调研情况如下表:

调研时间	调研方式	调研对象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6月24日	现场调研	国信证券、瑞银、对瑞中国、招商证券资产管理部、华泰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问题五、你认为应予以说明的其它事项。

回复:
公司不存在其他应当说明或披露的事项。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504 证券简称:弘高创意 公告编号:2016-068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6年5月18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06,699,60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22256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H1、RQFH1持有及持有股权激励、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370030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1.522256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派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对于QH1、RQFH1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22256股。【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上,每10股补缴税款0.304451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5222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公司总股本为406,699,607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025,800,523股。

本次权益登记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7月11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7月12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6年7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派送(转)股于2016年7月12日直接计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派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证券代码:昇兴股份 证券简称:002752 公告编号:2016-039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拟以发行股份或支付现金或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资产,标的资产属于金属包装行业。公司拟购买温州博科科技有限公司不少于51%的股权,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收购方案目前双方正在协商和沟通中。公司拟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财务顾问。

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昇兴股份,证券代码:002752)自2016年7月4日开市起停牌,公司预计在10个交易日披露相关事项后复牌,或相关事项结论

证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须经重大资产重组程序。

公司自停牌之日起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督促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审计等中介机构加快推进工作。按照相关规定,公司在停牌期间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4日

股票代码:002403 股票简称:爱仕达 公告编号:2016-060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6年3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自2016年3月17日起,使用不超过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一年以内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3月18日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5)。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6年7月1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000万元购买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发行的“聚源宁波2号理财计划”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1.基本情况:
 - (1)产品名称:聚源宁波2号理财计划
 -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3)认购理财产品资金总金额:人民币6,000万元
 - (4)预期年化收益率范围:最高到期为4.0%
 - (5)理财产品期限:26天(起息日:2016年7月1日,到期日:2016年7月26日)
 - (6)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 (7)公司与招商银行无关联关系。

2.主要风险
1.本金及理财收益风险:本理财计划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计划,本理财产品有投资风险,只保障理财资金本金,不保证理财收益,您应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2.管理人风险:因管理人(包括本理财计划的投资管理,所投资的信托计划)资管计划的受托人(如有),相关投资顾问(如有等,下同)受经验、技能等因素的限制,可能导致本理财计划项下的理财收益遭受损失。

3.政策风险:本理财计划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计划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

4.延期风险:如因理财计划项下资产组合变现等原因造成理财计划不能按时还本付息,理财期限将相应延长。

5.流动性风险:在本理财计划存续期内,投资者不得赎回。

6.再投资风险:由于招商银行在特定情况下提前终止理财,则本理财计划的实际理财期可能小于预期期限。如果理财计划提前终止,则投资者将无法实现预期初期的全部收益。

7.信息传递风险:本理财计划存续期内不提供估值,不提供账单,投资者应根据本理财计划说明书所披露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理财计划的相关信息。招商银行按照本说明书有关“信息披露”的约定,发布理财计划的信息公告。投资者应根据“信息公告”的约定及时登录招商银行网站或致电招商银行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95555)或到招商银行营业网点查询。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并由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另外,投资者预留在招商银行的有关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及时通知招商银行。如投资者未及时告知招商银行联系方式变更或因投资者其他原因导致招商银行在需要联系投资者时无法及时联系上,可能会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8.理财计划未成立风险:如自本理财计划开始认购至理财计划原定成立日之前,理财计划认购总金额未达到规模下限(如有约定),或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认购资金发生大额波动,招商银行有权判断是否按照本产品说明书规定向客户提供本理财计划,招商银行有权宣布该计划不成立。

9.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行,甚至影响理财计划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理财计划收益降低甚至本金损失。

二、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问题或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

证券代码:000070 证券简称:特发信息 公告编号:2016-20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等情况
1.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公司于2016年5月18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配方案为:公司按总股本313,497,37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404,921.19元,派现后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公司2015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6年5月19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13,497,37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0元(含税;扣税后,QH1、RQFH1持有及持有股权激励、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27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0.30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派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对于QH1、RQFH1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6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3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权益登记日与除息日
1.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7月8日
2.本次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2633 证券简称:申科股份 公告编号:2016-076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未发生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7月4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7月3日至7月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7月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7月3日下午15:00至2016年7月4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浙江省诸暨市望云路132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建南先生

6.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及代表共计6人,代表股份83,475,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6500%。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出席的股东代表共计8人,代表股份62,831,2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887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20,643,7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7625%。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代表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且不包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7.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

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关联方出租厂房的议案》,该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何全波、何建东回避表决,其所持表决权股份61,931,250股未计入本项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会议表决结果:同意股21,543,7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为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非关联(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周陈义、顾明珠

3.结论性意见:贵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5日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公告编号:2016-028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报告期业绩预告修正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1.公司并购的控股子公司嘉兴市真真老老食品有限公司在二季度端午期间为销售旺季,经营业绩实现同比增长;

2.2016年二季度以来,鸭饲料等产品原料采购价格逐渐下跌,目前处于低价位区间,公司加大了原料储备力度,从而导致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同比提升。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董事会对因业绩预告修正带来的不便向广大投资者表示歉意。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5日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公告编号:2016-028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报告期业绩预告修正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1.公司并购的控股子公司嘉兴市真真老老食品有限公司在二季度端午期间为销售旺季,经营业绩实现同比增长;

2.2016年二季度以来,鸭饲料等产品原料采购价格逐渐下跌,目前处于低价位区间,公司加大了原料储备力度,从而导致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同比提升。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董事会对因业绩预告修正带来的不便向广大投资者表示歉意。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5日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公告编号:2016-028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报告期业绩预告修正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